

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 (35 问题) 整改验收情况公示

唐山市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35 问题)已完成整改并通过我单位验收, 现予公示。

整改问题	曹妃甸港区 2020 年 1-8 月份汽车疏港量为 10421 万吨, 占比 71.57%, 距《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运输结构调整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年)》和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中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达到 80% 以上的要求差距较大。	
整改落实情况	核查验收情况	
(1) 铁路运量不断增长。2021 年曹妃甸港区完成矿石铁路疏港运量 2813 万吨, 比 2020 年增长 244 万吨。 (2) 铁路专用线建设迅速。对实业装车系统、矿三装车系统、港池岛铁路铁路线进行了扩能改造。 (3) 铁路装车能力不断提升。目前曹妃甸港区矿石铁路疏港能力达到 8000 万吨, 大宗货物铁路(非公路)运输能力占比达到 80% 以上。 (4) 大宗物料运输管廊正在加快推进。目前正在进行土建和桩基施工。 (5) 加强源头监管, 开展联合治超, 执行错时运输, 严禁超限超载, 有效减低了大气污染。	市级验收已完成。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多式联运发展优化调整运输结构工作方案(2021—2025 年)的通知》, 曹妃甸港区利用疏港铁路、水路、封闭式皮带廊道、新能源汽车运输大宗货物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	
唐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唐山市海洋口岸和港航管理局 公示时间 2023 年 2 月 24 日		